

開南大學國際企業學系課程規劃表

(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110/05/18 新訂

通識教育課程 (至少應修 28 學分)	領域	涵蓋學門						
	語文表達 (6 學分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●外國語文學門(大一英文課程)4 學分 註： 1.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習「大一必修英文」課程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，如：日語、泰語、越語、韓語...等外國語文課程。 2.其餘系所學生外國語文學門課程皆須修習「大一必修英文」課程 4 學分。						
	科學知覺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自然科學學門 ●生命科學學門●資訊教育學門 註： 1.資訊管理學系學生需修習科學知覺領域學門任選 4 學分。 2.其餘系所學生資訊教育學門課程皆須修習「程式設計類」課程 2 學分，及科學知覺領域學門任選 2 學分。						
	社會實踐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憲政法治學門 ●社會科學學門 						
	人文涵育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歷史研究學門 ●人文藝術學門 						
	軍訓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：選修 0 學分						
	體育	日間部體育：1. 必修體育課程為 2 學分，每門課程 1 學分 2 學時，共修習 2 門(體育一、體育二) 2. 選修體育課程(休閒體育)至多修習 1 門(2 學分，可計入通識自由選修學分) 進修部體育：必修體育課程為 2 學分，每門課程 1 學分 2 學時，共修習 2 門(體育一、體育二)						
	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(限修通識教育課程) 註：修習各學系訂定之通識排除課程，不納入畢業學分。							
課程	第 1 學年		第 2 學年		第 3 學年		第 4 學年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服務學習 (必修)	勞作教育一 1	勞作教育二 1	公益服務一 1	公益服務二 1				
專業必修科目 (60 學分)	會計學 3	國際企業管理學 3	統計學 3	國際行銷管理 3	國際經貿實務探討 3	國際企業經營策略 3	專題實作 2	畢業專題實習 3
	經濟學 3	商用日文(二)3	商務英文會話(上)2	商務英文會話(下)2	商務英文寫作(上)2	商務英文寫作(下)2	企業倫理 3	
	商用日文(一)3		商用日文(三)3	商用日文(四)3	國際財務管理 3	校內實務操作二 1		
	企業概論 3		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3		校內實務操作一 1			
專業選修科目(至少應修 22 學分)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								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，其中包括：本系「專業必修課程」60 學分、「專業選修課程」20 學分；「通識教育課程」28 學分、「公益服務」2 學分、「勞作教育」2 學分；「自由選修學分」16 學分，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、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(不含通識教育課程)。 2.「通識教育課程」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。 3.「學習護照」課程為必修零學分，合格後，始得畢業。(依開南大學「學習護照」課程施行辦法)。 4.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「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辦理。 5.學生畢業前需取得商管相關專業證照至少一張，始得畢業。 6.「中五學制生」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(至少 12 學分)。 7.「畢業專題實習」課程，可選擇製作畢業專題或校外實習。 8. 本課程於 110 年 05 月 18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110 年 05 月 18 日教務會議核備。 							

